



民主黨立法會議員秘書處

Secretariat of Legislative Councillors
The Democratic Party

香港中環雪廠街 11 號
政府合署西翼 401-410 室
Rm. 401-410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No.11 Ice House Street Central HK

網址:Website www.dphk.org
電郵:E-mail dpweb@dphk.org
電話:Tel 2537 2319
傳真:Fax 2537 4874

立法會
內務委員會

各委員：

提出緊急議員議案動議辯論特區政府提請人大釋法事宜

就特區政府已就行政長官的任期提出要求解釋基本法一事，本人曾去信內務委員會主席要求批准於今天之內務委員會上加入議程，讓議員可討論因應事件的緊急性而安排於 2005 年 4 月 20 日的會議上，由本人提出進行一項緊急的議員議案動議辯論。

據今日報導，特區政府已安排特區的法律界人士到深圳與人大常委副秘書長喬曉陽會晤，讓特區法律界人士進一步與人大常委及內地法律專家就有關人大釋法事宜進行意見交流，並表達特區法律界反對釋法的意見。

回歸將近八年，短短時間內，人大常委將就特區小憲法——基本法進行第三次的釋法。這對落實「一國兩制」，特別是落實基本法第二條特區依法規定實行高度自治，享有行政管理權、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以及基本法第八條香港原有法律，即普通法、衡平法等予以保留，會造成極重大、深遠和無法彌補的影響。正因如此，從報章得悉，特區的法律界人士將以遊行請願的形式表達他們對特區法治的堅持及反對人大釋法的訴求。

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將於本月 25 至 28 日召開會議，期間會討論特區政府提出的要求，並作出決定是否釋法。雖然立法會於本周三已就特區政府提出要求人大常務委員會解釋基本法第五十三條進行緊急休會辯論，但這並不足夠，因除了政府因特首任期而要求釋法之外，事件對特區的整套法制基礎影響甚深，內地的人大代表亦願意到深圳與特區法律界會晤。

民主黨希望立法會可以在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是否釋法前，進行動議辯論，讓立法會可就釋法對特區的影響表達更詳細意見，並希望全國人大常委會在詳細考這些意見後，決定今次不用釋法。附件為本人擬向立法會提出的動議辯論措辭，供大家討論。

民主黨主席兼立法會議員

李永達

2005年4月8日

緊急議員議案動議辯論措辭：

「本會對特區政府主動向國務院提交報告要求人大釋法表示遺憾，並促請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在詳細考慮特區的意見後，決定不用就基本法第五十三條進行解釋，以維護基本法規定特區實行高度自治，享有獨立司法權和終審權，以及特區保留普通法和衡平法等原有法律的保障，挽回特區對基本法的信心。」